

山西省知识产权局
山西省商务厅文件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山西省委员会

晋知产发〔2022〕23号

山西省知识产权局 山西省商务厅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山西省委员会印发
《关于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
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知识产权局、商务局、贸促会，示范区市场监管局：

为进一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贯彻落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晋办发〔2020〕30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国知发保字〔2021〕33号），山西省知识产权局等三部

门联合制定了《关于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山西省知识产权局



山西省商务厅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山西省委员会

2022年9月8日

(此件不公开)

关于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 应对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山西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全面加强我省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国知发保字〔2021〕33号）精神，现就加强我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把握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工作体系，针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发力，切实加大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力度。加强信息服务、能力建设和支撑保障，统筹推进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和竞争，服务山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机制，健全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网络，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能力，我省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显著增强，知识产权保护对我省国际贸易的促进作用更加突出。

二、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工作体系

（三）完善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体系。积极申报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山西分中心。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部署，积极探索在重点贸易国家（地区）建设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海外分中心。建立纠纷应对指导工作规程，健全工作体系，夯实工作基础，加强督促检查，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能力水平。

（四）强化纠纷应对指导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专家顾问制度，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专家库建设。针对重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开展研究。引导外向型企业、知识产权及法律服务机构等加强海外知识产权实务人才培养，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人才储备。积极帮助企业扩充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人才资源。

三、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水平

（五）加强海外风险防控与纠纷应对指导服务。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诉讼、贸易调查等信息跟踪机制，适时了解掌握境内外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政策修改情况，及时通报知识产权保护相

关重大事项和进展情况，为企业提供预警服务。强化国际展会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和服务工作，组织参展企业严格遵守知识产权保护法规，实现展前培训和风险排查、展中驻会服务和维权指导、展后案件跟踪和总结反馈的全链条服务。探索重点产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模式研究，及时提供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与纠纷应对指导服务。

（六）完善纠纷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强知识产权仲裁、调解、公证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设。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和信息沟通机制。充分发挥仲裁、调解在解决国际商事纠纷中的积极作用，引导我省企业通过和解、调解、仲裁等方式快速解决海外知识产权纠纷。

（七）鼓励利用多种手段降低企业海外维权成本。鼓励保险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险、专利执行险、专利被侵权损失险及境外展会知识产权纠纷法律费用险等保险业务，降低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成本。推动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互助机制，鼓励企业设立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互助基金，缓解海外维权资金压力。

四、强化海外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八）开展信息服务网络建设。对接国家海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智南针网”，逐步实现我省海外知识产权信息共享。探索建设我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分中心网站，争取我

省海外分中心及分中心工作网站与国家指导中心的顺畅互联。结合商务工作实际，在省商务厅门户网站“行政执法”专栏，开设“知识产权保护”板块。跟踪我省重点出口产品在主要目标市场的变化情况，开展政策咨询，发布预警快报等信息。

（九）开展重大典型案件分析研究。收集整理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典型案例，逐步建立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等领域案例库。加强对典型案例研究，及时发布风险提示或预警信息。加强对重点国家（地区）海外贸易信息数据统计与分析研判，为企业应对知识产权相关贸易调查提供基础支撑。

五、提升市场主体应对海外纠纷能力

（十）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聚焦我省企业“走出去”过程中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围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面向企业等市场主体开展专题培训，全面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纠纷应对能力。依托知识产权保护平台和行业协会等开展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收集分析，强化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防范，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意识和纠纷应对能力。遴选一批有资质、有实力的国内外知识产权及法律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专业优质服务。

（十一）完善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信息沟通机制。建立健全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沟通交流机制，了解企业诉求，加强各方信息交流和经验分享。健全重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通报和应急

机制。组织各地方和行业贸促会搭建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平台，开通服务热线，依托海外知识产权专家顾问提供公益咨询服务。

(十二)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国际交流合作。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国际交流合作项目，与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团体开展交流活动，讲好中国知识产权保护故事。依托国家海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加强对我省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知识产权状况、发展趋势、竞争态势进行研究，支持和指导“走出去”企业做好海外知识产权保护。综合运用各类国际交流合作平台，积极宣传我省知识产权保护发展成就。

六、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组织保障

(十三) 加强组织领导。山西省知识产权局会同省商务厅、省贸促会统筹推进省内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工作，加强协调联动，建立工作机制，整合区域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各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商务部门、贸促机构在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按程序向上级部门请示报告。

(十四) 抓好工作落实。各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商务部门、贸促机构要按照职能分工，提高担当意识，严格落实责任。要结合本地区、本行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实际需求，细化工作目标和实施方案，加大资源投入，强化队伍建设，加强综合保障，确保工作成效。

(十五)强化宣传引导。各级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商务部门、贸促机构要充分利用各种平台渠道,创新方式方法,加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宣传力度。加强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强化涉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的宣传普及,让更多企业了解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进一步优化我省营商环境。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山西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印发
